最高法院115年第1次公開甄選三等書記官面試名單公告

主旨：公告最高法院甄選三等書記官面試名單

依據：本院115年第1次公開甄選三等書記官簡章

公告事項：

應試人員:

1蔡○韋、2王○琳、3范○瑜、4陳○怡、5黃○茹

說明:

一、 甄選時間及地點：

115年5月25日(星期一)下午13時10分先於本院1樓報到，並於13時30分參加電腦中文聽打測驗及口試。

二、 應試注意事項：

(一)本次甄選不製發准考證，請符合資格人員於甄選當日攜帶國民身分證、駕照或健保IC卡（請準備雙證件)以供查驗，未攜帶者不得應試。

(二)請依所定應試時間準時報到，參加電腦中文聽打測驗並依序口試，逾時10分鐘以上者視同缺考。

(三)電腦中文聽打測驗請自備耳機，測驗2次，每次測驗5分鐘 ，取其高者計分，打字成績未達簡章所列及格標準者，不得參加口試。

(四)其餘甄選方式事宜請參閱本次公開甄選簡章。

(五)如不克前來參加甄選，請於面試前1日洽本院人事室。聯絡電話：02-23141160分機6566吳小姐。